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5)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摘要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業務表現較預定目標為好，同時持續專注於「可持續增長」策略，繼續強調於業績、組織架構及對環境的貢獻均可達致可持續的規模增長。
- 主要業務表現
 - ◆ 中國內地 — 「更深更廣」策略帶動銷售及溢利迅速增長。
 - ◆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 業務穩定，繼續投入資源應付未來發展。
 - ◆ 澳洲及新西蘭 — 業務表現與品牌價值穩定增長。
 - ◆ 新加坡 — 維持豆腐市場的領導地位並擴大飲品市場的佔有率。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收入為港幣6,465,000,000元，上升20%。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本集團錄得21%增長。
- 本年度的毛利為港幣3,420,000,000元，升幅為港幣546,000,000元或19%。毛利率維持53%。
- 本年度的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為港幣1,063,000,000元，減少港幣20,000,000元或2%。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EBITDA上升19%。
- EBITDA 佔銷售利潤率為16%。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586,000,000元，下跌5%。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上升14%。
- 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1.4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7.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2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股息總額將達到每股普通股35.2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35.1港仙）。

業績

在本公佈內，凡提及「我們」，均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倘文義需要，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及 4	6,464,525	5,406,090
銷售成本		(3,044,767)	(2,532,704)
毛利		3,419,758	2,873,386
其他收入	5	27,829	34,638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之淨收益		-	189,595
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		(1,729,371)	(1,491,517)
行政費用		(559,096)	(487,795)
其他經營費用		(336,872)	(270,273)
經營溢利		822,248	848,034
融資成本	6(a)	(1,700)	(3,730)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17,814)	(627)
除稅前溢利	6	802,734	843,677
所得稅	7	(160,679)	(190,383)
本年度溢利		642,055	653,294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85,774	618,372
非控股權益		56,281	34,922
本年度溢利		642,055	653,294
每股盈利	9		
基本		55.5 港仙	58.9 港仙
攤薄		55.0 港仙	58.4 港仙

有關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詳情載於附註 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642,055	653,29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後)		
其後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之重新計量	6,095	8,579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而 產生之匯兌差額	145,272	(87,588)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儲備淨變動	5,685	(88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99,107</u>	<u>573,397</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30,802	543,723
非控股權益	68,305	29,674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99,107</u>	<u>573,39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67,134		62,182
– 投資物業			4,088		4,614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277,653		1,986,480
			<u>2,348,875</u>		<u>2,053,276</u>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1,586		1,125
無形資產					
商譽			3,922		4,010
合營公司之權益			18,983		35,293
遞延稅項資產			45,291		148
			103,362		56,451
			<u>2,522,019</u>		<u>2,150,303</u>
流動資產					
存貨		709,312		582,44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954,944		900,003	
應收現期稅項		10,209		736	
現金及銀行存款		985,694		853,119	
		<u>2,660,159</u>		<u>2,336,304</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863,772		1,466,904	
銀行貸款	12	27,085		7,329	
融資租賃之債務		921		1,221	
應付現期稅項		31,265		37,781	
		<u>1,923,043</u>		<u>1,513,235</u>	
淨流動資產			737,116		823,06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59,135</u>		<u>2,973,37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2	-		200,000	
融資租賃之債務		-		909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16,066		22,065	
遞延稅項負債		73,923		60,692	
			<u>89,989</u>		<u>283,666</u>
淨資產			<u>3,169,146</u>		<u>2,689,706</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57,335		774,246
儲備			<u>2,052,422</u>		<u>1,697,123</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2,909,757		2,471,369
非控股權益			<u>259,389</u>		<u>218,337</u>
權益總額			<u>3,169,146</u>		<u>2,689,70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載有關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就截至二零一七年止年度而言，有關資料是從該等財務報表中摘錄而成。

本公司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有關根據《公司條例》第 436 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作出報告，並將於適當時候呈交予公司註冊處處長。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法定財務報表作出報告。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對其報告不發出保留意見之情況下曾強調須予注意之任何事宜；亦不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編製法定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惟衍生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值列賬。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概無影響。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食品及飲品。收入指已售產品之發票價值減退貨、回扣及折扣。

4. 分部報告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透過按地區成立之實體管理業務。

年內，送呈高層管理人員之管理報告作出了若干修訂及重新分類，以更有效反映各分部之組成及表現。過往年度之比較數字經已重新分類以切合本年度之呈報。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資源配置及分部表現評估之分部報告資料載列如下：

	中國內地		香港業務		澳洲及新西蘭		新加坡		總計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來自外間顧客之收入	3,700,034	2,666,244	2,158,936	2,167,552	501,807	471,894	103,748	100,400	6,464,525	5,406,090
分部間收入	66,128	85,012	47,406	64,307	899	346	2,519	2,004	116,952	151,669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3,766,162	2,751,256	2,206,342	2,231,859	502,706	472,240	106,267	102,404	6,581,477	5,557,759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542,267	317,197	352,088	381,012	94,639	87,214	7,333	11,522	996,327	796,945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758	765	6,963	4,392	136	156	2	1	9,859	5,314
融資成本	-	(961)	(494)	(745)	(1,206)	(2,024)	-	-	(1,700)	(3,730)
本年度之折舊及攤銷	(140,313)	(129,930)	(93,933)	(95,919)	(12,313)	(11,321)	(4,185)	(3,552)	(250,744)	(240,722)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2,568,086	2,049,409	2,842,352	2,950,858	406,790	362,806	69,119	57,136	5,886,347	5,420,209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1,498,014	1,304,623	575,619	721,986	121,176	105,010	16,279	11,695	2,211,088	2,143,314
本年度新增之非流動 分部資產	237,801	120,586	122,148	59,364	61,617	13,405	6,692	4,842	428,258	198,197

4. 分部報告（續）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i>收入</i>		
須報告分部之收入	6,581,477	5,557,759
分部間收入之撇銷	(116,952)	(151,669)
綜合收入	6,464,525	5,406,090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i>損益</i>		
須報告分部之經營溢利	996,327	796,945
融資成本	(1,700)	(3,730)
所佔合營公司虧損	(17,814)	(627)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之淨收益	-	189,595
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	(18,342)	-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155,737)	(138,506)
綜合除稅前溢利	802,734	843,677

4. 分部報告（續）

(b) 須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續）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i>資產</i>		
須報告分部之資產	5,886,347	5,420,209
分部間應收款之撇銷	(909,792)	(1,030,931)
	4,976,555	4,389,278
合營公司之權益	45,291	148
遞延稅項資產	103,362	56,451
應收現期稅項	10,209	736
商譽	18,983	35,293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27,778	4,701
綜合總資產	5,182,178	4,486,607
<i>負債</i>		
須報告分部之負債	2,211,088	2,143,314
分部間應付款之撇銷	(344,300)	(492,880)
	1,866,788	1,650,434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16,066	22,065
遞延稅項負債	73,923	60,692
應付現期稅項	31,265	37,781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24,990	25,929
綜合總負債	2,013,032	1,796,901

5.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3,570	7,917
利息收入	9,859	5,314
租金收入	3,667	3,406
廢料銷售	1,019	1,637
長期未償還其他應付款撥回	2,441	1,970
雜項收入	7,273	14,394
	27,829	34,638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退回之增值稅及從其收取之其他財務資助。就購置廠房及設備收取之其他政府補助已從相關資產之成本扣除。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1,579	5,544
融資租賃債務之財務費用	121	201
	<u>1,700</u>	<u>5,745</u>
減：被資本化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利息支出*	-	(2,015)
	<u>1,700</u>	<u>3,730</u>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按每年 1.43% 之比率計算。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b) 其他項目：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作自用之租賃土地 權益之攤銷	1,585	1,520
無形資產之攤銷	379	367
折舊		
－ 投資物業	526	526
－ 以融資租賃購入之資產	263	254
－ 其他資產	247,991	238,055
確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	256	4,186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3,625	1,631
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	18,342	-
存貨成本	<u>3,048,655</u>	<u>2,536,157</u>

7. 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之所得稅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現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0,282	51,941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00)	(13)
	40,182	51,928
現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年內撥備	158,500	103,465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7,504)	(1,987)
	150,996	101,478
遞延稅項	(30,499)	36,977
	160,679	190,383

附註：二零一八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 16.5%（二零一七年：16.5%）之稅率計算。香港以外地區之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有關稅項司法管轄區之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8. 股息

(a)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股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已宣派及已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	40,161	39,958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1.4 港仙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27.1 港仙）	332,520	285,349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特別股息－無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4.2 港仙）	-	44,224
	372,681	369,531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乃按批准財務報表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 1,058,979,500 股普通股（二零一七年：1,052,947,500 股普通股）計算。

於匯報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匯報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8. 股息 (續)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末期 股息－每股普通股 27.1 港仙 (二零一七年：每股普通股 26.5 港仙)	285,831	278,400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年內批准及支付之特別 股息－每股普通股 4.2 港仙 (二零一七年：無)	44,299	-
	330,130	278,400

於年內已批准及支付之末期及特別股息乃按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585,774,000 元 (二零一七年：港幣 618,372,000 元) 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55,541,000 股 (二零一七年：1,050,283,000 股普通股) 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1,051,692	1,047,330
已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3,849	2,953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55,541	1,050,283

9.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 585,774,000 元（二零一七年：港幣 618,372,000 元）及就所有具潛在攤薄盈利之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64,205,000 股（二零一七年：1,059,023,000 股普通股）計算，其計算如下：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一八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1,055,541	1,050,283
假設因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以無償方式發行 普通股之影響	8,664	8,740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u>1,064,205</u>	<u>1,059,023</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727,465	677,129
減：呆壞賬減值撥備	(1,022)	(3,375)
	<u>726,443</u>	<u>673,754</u>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28,501	226,249
	<u>954,944</u>	<u>900,003</u>

於匯報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按發票日期及扣除呆壞賬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704,686	648,675
三至六個月	8,239	23,270
六個月以上	13,518	1,809
	<u>726,443</u>	<u>673,754</u>

應收賬款於發票日期起計一至三個月內到期。管理層備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本集團一般因應個別客戶之財政實力給予不同之信貸期。為有效地管控有關客戶之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定期評估客戶之信貸情況。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574,402	497,23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289,189	969,047
衍生金融工具	181	618
	<u>1,863,772</u>	<u>1,466,904</u>

於匯報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570,706	496,435
三至六個月	3,196	431
六個月以上	500	373
	<u>574,402</u>	<u>497,239</u>

本集團之一般付款期限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一至兩個月。

12.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須於下列期限償還：

	二零一八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27,085	7,329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	150,000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50,000
	-	200,000
	<u>27,085</u>	<u>207,329</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共港幣7,329,000元之銀行貸款乃以賬面淨值合共港幣62,768,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沒有銀行貸款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

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須符合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諾，此為財務機構訂立貸款安排時之常見規定。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須按要求償還已提取之信貸額。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信貸之契諾。

13. 毋須作出調整之匯報日後事項

匯報日後之重大事項如下：

- (a) 董事於匯報日後建議派發末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 8(a)中披露。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簽訂一份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出讓合同，以購買一幅位於中國內地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之土地以興建廠房，代價約為人民幣 97,500,000 元（已扣除增值稅）。交易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完成。

14.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草擬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數字進行核對，兩者數字相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及香港鑒證準則而進行一項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不提出審核驗證方面之意見。

股息

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財務狀況穩健，董事會因而建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1.4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7.1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2港仙）。連同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8港仙），本公司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全年股息總額達每股普通股35.2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35.1港仙）。建議的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派發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下：

<p>(a)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之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記錄日期	<p>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p> <p>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p>
<p>(b) 為確定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以作登記之最後時限-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記錄日期	<p>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p> <p>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p>

本公司將會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以及符合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管理層報告

銷售表現

中國內地於年內的表現尤其強勁，收入增長 39% 至港幣 3,700,000,000 元。基於此迅速增長表現，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表現將會呈現較為溫和的增長。

把已出售北美洲業務重新納入香港業務後，香港業務收入增長 2% 至港幣 2,159,000,000 元。業務投資為日後的持續增長奠下堅定基礎。

本集團持續拓展在澳洲及新西蘭的業務，收入增長 6%。**維他奶**品牌的植物奶銷售在澳洲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

新加坡的收入增長 3% 至港幣 104,000,000 元，維持其在豆腐業務的市場領導地位。

本集團於菲律賓的合營公司在開始營運的數月內，錄得令人鼓舞的業務表現。

財務摘要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我們的主要財務指標，包括收入、毛利率和資本回報率等，均反映出穩健的業務狀況。

收入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增加 20% 至港幣 6,465,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5,406,000,000 元）。倘不計及於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出售北美洲主流業務及山水品牌業務（「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增加 21%。由於當地貨幣換算為港幣後有所升值，中國內地及海外附屬公司的收入均呈改善。

毛利及毛利率

-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毛利為港幣 3,420,000,000 元，較去年上升 19%（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2,873,000,000 元），由銷量增加所帶動。
- 毛利率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維持在 53%（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53%）。雖有原材料價格（尤其是糖、奶粉及紙盒）上漲等不利因素，但因銷量增加提升生產效率，故毛利率得以維持。

經營費用

- 由於加強廣告及推廣活動、僱員相關及物流費用上升，總經營費用增加 17% 至港幣 2,625,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2,250,000,000 元）。
- 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費用增加 16% 至港幣 1,729,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1,492,000,000 元），主要是加強與消費者溝通及提升品牌價值的相關投資上升所致。由於銷量增加，物流費用亦同步上升。基於我們逐步拓展中國內地的業務，銷售團隊的規模亦因而擴大，導致僱員開支及佣金費用上升。
- 行政費用增加 15% 至港幣 559,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488,000,000 元），是由於薪金因應通脹而作出調整、加強公司架構的能力及實力，以及因妥善規劃及執行數碼化計劃而增加專業費用。
- 其他經營費用為港幣 337,000,000 元，去年則為港幣 270,000,000 元。增幅包括部份新加坡業務的商譽減值，原因為在市場競爭加劇的情況下，我們預期增長率將會較我們的初步計劃為低。

未計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攤銷費用及所佔合營公司虧損前盈利（「EBITDA」）

- 年內的 EBITDA 為港幣 1,063,000,000 元，按年下跌 2%。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 EBITDA 上升 19%，增幅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所致。
- 年內的 EBITDA 佔銷售利潤率為 16%。

經營溢利

- 經營溢利下跌 3% 至港幣 822,000,000 元。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經營溢利增加 24%，增幅乃主要由於毛利增加所致。

除稅前溢利

- 除稅前溢利下跌 5% 至港幣 803,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844,000,000 元）。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則除稅前溢利上升 22%。

稅項

- 年內所繳納的所得稅為港幣 161,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190,000,000 元），實際稅率為 20%。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去年的實際稅率為 16%，其增幅與中國內地經營溢利的增幅一致。

非控股權益

-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增加至港幣 56,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35,000,000 元），反映若干非全資附屬公司的純利增加。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 586,000,000 元，較去年下跌 5%（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618,000,000 元）。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14%。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業務錄得加速增長，主要是中國內地業務的增長勢頭強勁，加上其他地區業務的穩健增長及貨幣升值。

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事項的一次性收益，本集團收入增長 21% 至港幣 6,465,000,000 元，若按固定匯率基準計算則錄得 18% 的升幅。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 14% 至港幣 586,000,000 元。

鑒於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業務增長強勁，董事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1.4 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7.1 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 4.2 港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3.8 港仙），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股息總額將達到每股普通股 35.2 港仙（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股息總額：每股普通股 35.1 港仙）。

中國內地

- 維他奶中國在全國各地及電子商務渠道均錄得迅速增長。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維他奶中國的收入增長 39%，經營溢利增幅達 71%。
- 除營運效率持續提升外，毛利率提高及銷量增加亦為收入及經營溢利的主要增長動力。我們早前的投資，增加維他奶及維他品牌價值，亦為整體業績帶來貢獻。
- 隨著銷售加快增長為日後奠下更穩固的基礎，本集團亦宣佈於廣東省東莞市常平鎮興建新生產設施。此生產設施計劃目前進展順利，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前開始投產。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 倘不計及出售北美洲業務，以本地收入計算，香港業務收入持平。倘將北美洲尚未出售的出口飲品業務入賬，香港業務收入增加 2%。現時，香港業務收入包括北美洲尚未出售的部分業務。經營溢利減少 8%，主要由於投資為期兩年的生產及物流設施升級計劃。
- 憑藉我們的核心及創新產品表現強勁，**維他奶**在植物品類產品市場中繼續維持領先地位。我們繼續擴大產品組合，推出全新植物奶品類產品**維他奶鈣思寶杏仁奶**及**維他奶鈣思寶椰子奶**。為迎合消費者日益追求優質及健康產品的需求，我們亦於本年度推出升級版**維他奶鈣思寶植物固醇豆奶**，味道更為濃郁。
-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澳門業務因颱風天鴿而備受嚴重影響。儘管如此，隨著訪澳旅客數目增加，澳門業務轉虧為盈並取得佳績。
- 由於擴大客戶數目加上具吸引的店內推廣活動，出口業務亦表現出色。

澳洲及新西蘭

- 澳洲及新西蘭業務收入錄得 6%增長，而經營溢利亦上升 9%，主要是超級市場銷售增加帶動。
- 年內，澳洲業務推出全新的品牌推廣活動，配合清新並統一產品組合的包裝。活動深受大眾歡迎，有助維持本集團於植物奶品類的領先地位。
- 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年財政年度，澳洲業務推出嶄新的杏仁奶及椰子奶產品系列，與極為成功並已於二零零零年早期推出市場的 **SOY MILKY** 豆奶產品系列共同推出市場銷售。

新加坡

- 來自維他奶新加坡之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與去年持平。儘管競爭對手於超級市場及便利店銷售渠道內提供高折扣優惠進行推廣，但我們在強勁的品牌價值和有效的宣傳計劃下，毋須提供高折扣優惠仍能維持收入。
- 儘管消費者口味不斷轉變及面對較廉價進口豆腐的競爭，維他奶新加坡的豆腐業務仍能維持市場領導地位。雖然進口飲品業務的收入稍微減少，但於超級市場銷量的市場份額卻有所擴大。
- 我們持續創新豆腐及茶類產品，這對我們維持領導地位及推動業務增長方面極為重要。豆腐業務方面，年內我們分別推出了**維他奶茶碗蒸**、**UNICURD 500 克包裝豆腐**及提供食品店的 **UNICURD 蛋豆腐**。而茶類業務方面，我們分別推出了**維他低糖綠茶**及**維他低糖茉莉花茶**。
- 為了擴展業務，維他奶新加坡過去增加廣告及宣傳、設施和人才等方面的投資，年內經營溢利因而受到影響，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減少 36%。

展望

我們預期於二零一八／二零一九新財政年度的增長將適度緩和，原因是剛結束的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加速增長較預定目標為好，我們將按照「可持續增長」策略繼續擴充業務規模，加大在品牌價值、組織架構及設施等方面的投資。

中國內地

- 本集團預期維他奶中國的增長貢獻將逐步增加。鑑於「更深更廣」策略具相當成效，展望未來，我們計劃著力尋求此均衡增長。
- 增長中的豆奶及植物奶品類飲品市場的競爭日益激烈加上市場分散，我們日後將專注打造品牌價值、改善策略執行、增強組織架構及尋求合適投資以擴充業務。

香港業務（香港、澳門及出口）

- 維他奶香港將繼續致力提高人均消費及爭取各類產品的市場領導地位。本集團同時已開展一項兩年期投資計劃，改善生產能力及效率。

澳洲及新西蘭

- 我們預期植物奶品類的競爭將會加劇，部份銷情較差的商品價格有可能下降，並須透過產品創新去獲取收入增長機會。我們將會善用品牌價值及創新產品組合擴大業務規模，幫助收入增長及保持收入在穩定水平。

新加坡

- 我們將透過加強高端維他奶品牌及其創新，專注維持於豆腐品類的市場領導地位，同時繼續優化飲品的業務模式。

菲律賓

- 本集團與 Universal Robina Corporation 合作的合營公司剛開始營運並於首年運作順利。菲律賓的大豆產品市場趨於成熟有利業務發展。我們將繼續建立知名度，逐步擴大業務規模，為本集團業績帶來理想貢獻。

財務狀況

- 我們主要透過動用內部現金及主要來往銀行所提供的銀行信貸額，為營運和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港幣 986,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853,000,000 元）。當中 39%、35% 和 23% 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分別以港幣、人民幣和美元計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6%、24% 和 7%）。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淨額為港幣 958,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44,000,000 元）。可供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港幣 941,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931,000,000 元），以滿足未來的現金流量需要。
- 本集團的借貸（包括融資租賃之債務）為港幣 28,000,000 元，均以澳元計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209,000,000 元，當中港幣 200,000,000 元以港幣計值及港幣 9,000,000 元以澳元計值）。固定利率借貸為港幣 900,000 元，實際利率是融資租賃之債務的 7.5%。
- 由於本集團動用內部現金償還大部份借貸，借貸比率（按借貸總額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比率計算）下跌至 1%（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8%）。
- 年內本集團的資本回報率（按 EBITDA／平均非流動債務及權益比率計算）為 35%（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39%）。資本回報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去年出售北美洲事項的非經常性收益。
- 年內錄得的資本支出增加至港幣 428,000,000 元（二零一六／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港幣 197,000,000 元），主要用於購置新生產線以及提升香港及中國內地現有的生產機器。
- 為若干貸款及租賃安排作抵押的資產，賬面值為港幣 3,000,000 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 65,000,000 元）。

可持續發展報告

我們秉承提供美味、以植物成分為主的營養產品的企業定位，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更加著重並加大力度執行可持續發展策略，進展步伐加快，致令我們已經超過為二零二零／二零二一財政年度原定的組合及能源關鍵表現指標。我們將於二零一八年重新訂立並擴闊該等目標，確保我們能加快在營養、環境及社區等方面作出正面貢獻。有關詳情載於我們的第四份可持續發展報告內。

財務風險管理

-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政策強調管控風險，涵蓋與本集團的相關業務直接有關的交易。為達致協同效益、效率及監控的目的，本集團為所有附屬公司實行中央現金及財政管理系統。各營運附屬公司一般以當地貨幣進行借貸，為當地投資項目提供資金及減低部份外匯風險。
- 本集團所面對的財務風險主要與利率及匯率波動不明朗有關。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結束時，本集團訂立外匯合約，用以管理來自澳洲業務所收取以澳元計值之商標授權及股息收入的外匯波動。

潛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於本年度內，集團內部審計及風險管理部推行一項分階段改善計劃，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該計劃旨在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上加設風險管理流程。通過集團風險管理部協助促進有關的風險管理流程，令業務實體及職能單位能夠定期預測潛在風險，並根據以下六個範疇評估其影響及可能性：信譽、策略、市場、流動資金、信貸及營運。經整合及核證後，企業風險管理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高層管理人員組成）將會評估主要風險並確定其優次，並確保經已制訂或正在實施適當的監控措施。我們亦將編製季度集團風險管理報告及與執行委員會討論報告內容，並會與審核委員會就可能出現的重大風險以及相關監控措施進行溝通。於去年在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旗下的香港公司實施該風險管理架構後，並已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在所有附屬公司實施該風險管理架構。新風險管理流程已詳載於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中風險管理一節內。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審閱全年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 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主席）、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及黎定基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本集團的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持續監察合規情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一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年報將於短期內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vitasoy.com)刊登。

承董事會命
羅友禮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羅友禮先生、陸博濤先生及黎中山先生為執行董事。羅慕玲女士、羅德承先生及羅其美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Jan P. S. ERLUND 先生、黎定基先生、Paul Jeremy BROUGH 先生及鍾志平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